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部门预
算

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

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

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

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表（功能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

济科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

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十

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政府

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是无锡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为正科级。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生态环境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参与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本区域内生态文明建设的指导协调工作。

（三）牵头协调本区域内较大及以下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协调驻地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预警工作。

（四）贯彻执行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船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太湖水污染防治工作的各项政策和决策部署。指导协调和监督驻地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参与指导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按权限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五）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做好生态环境修复

工作，参与生态补偿工作。

（六）承办市局交办的规划环评和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审查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组织实施本区域内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污染物减排计划并 监督管理。

（七）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执法监测、污染源监督监测、应急监测。负责驻地生态环境信息化工作，接要求开展信息公开工作。负责生态环境监测网和信息网的建设。

（八）负责驻地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

（九）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参与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配合做好财政性资金的安排、实施和监督工作。

（十）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安全、保密、信息、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组织人事、教育培训、财务审计等工作；负责退休干部工作；承担机关和下属单位财务、审计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党建和作风效能工作。

（二）综合业务科（自然生态保护科）参与编制生态环境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区划；负责生态环境年度目标任务管理；负责协调本区域内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指导生态示范建设工作；承担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相关监督管理工作；提出上级下达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和资金使用年度计划；负责综合性文件和材料的起草；组织协调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环境综合整治等有关事项。

（三）生态环境监督科。负责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各类督察（查）的组织协调和配合保障工作，承担反馈交办问题线索的移交移送及后续相关协调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环境问题的监督销号工作。

（四）法规宣教科（监测与信息科）。承担机关法治建设和普法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负责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和生态环境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负责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测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环境污染事故及生态破坏事件的监测；组织编制驻地辖区生态环境质量报告；承担机关网站及办公系统信息化建设与维护工作；承担生态环境科技及相关工作。

（五）水生态环境科。负责地表水生态环境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及减排工作；组织实施地表水污染防治管理制度；组织或配合编制驻地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区

域、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大湖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组织实施大湖水污染防治中长期规划；承办市局交办的大湖水污染防治工作和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工作。

（六）大气环境科。负责大气、噪声、光、化石能源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建立对区域各乡镇板块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落实情况考核制度；指导机动车排气污染监督管理工作参与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承担重污染天气应对的协调工作；组织协调大气面源污染防治工作；承担应对气候变化、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相关工作；负责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及减排工作。

（七）排放管理科。负责承办市局交办的环评文件审核等具体工作；承担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监督管理职责；承担排污许可管理工作；负责生态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工作，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有偿使用和交易；牵头负责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污染物排放减排工作；负责驻地辖区固定污染源污染物排放的监督管理。

（八）土壤固废科。负责土壤等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防止地下水污染；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负责工业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核与辐射环境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核技术应用等污染防治制度，

承办市局交办的核与辐射日常工作。

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江阴市环境监察大队、江阴市环境监测站、江阴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本级、江阴市环境监察大队、江阴市环境监测站、江阴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三、2020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主要是**围绕 1 个中心，坚持 2 条主线，全面推进 12 项工作。**

1 个中心，就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2 条主线，就是推动打造“两大示范”，一是要围绕长江大保护“三进三退”江阴实践，推进长江生态安全示范区建设；二是要围绕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打造江阴环保管理“示范样本”。

十二项工作：

一、聚焦长江生态安全示范区。全面推动“**3 项规划 1 个平台**”，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生态环境保障。完成长江经济带生态安全示范区建设规划纲要编制。目前，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江苏省人民政府研究室已初步制定我市长江生态安全示范区建设规划纲要。谋划制订江阴市“十四五”生态环境

工作规划，全面推动市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打造生态文明江阴标杆。推进全市印染行业专项规划，实现全市印染行业“两减两提升的目标”：企业总数减半、排污总量减半、治污水平提升、经济效益提升的目标。推进实施测管治一体化平台，推进生态环境“133”工程，进一步打造“5全”管理模式，集成优化“环境监测、管理、治理”一体化平台，全面推动市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全方位打造长江大保护的“江阴生态监管模式”。

二、聚焦蓝天保卫战。围绕大气环境质量改善任务，强化大气管控，推进 PM2.5 和臭氧浓度“双控双减”，加强燃煤、工业、移动源、扬尘和 VOCs 治理。把握“四个关键”，实施更精准、更严格、更有效的大气管控，确保完成上级任务和“十三五”目标。**紧盯关键责任**，深化“点位长制”，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紧盯关键时段**，全力做好夏季 VOCs 管控、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行动。**紧盯关键工程**，全面推进燃煤锅炉淘汰、工业窑炉治理等重点工程。**紧盯关键领域**，统筹“油、路、车、企”治理，全面实施对非道路移动机械治理和高污染车辆治理。

三、聚焦碧水保卫战。全面推进水十条，持续深化“河长制”“断面长制”管理。推进国省考断面稳定达标及提升整治，确保稳定达标，优Ⅲ比例完成上级任务和“十三五”目标。

全面完成全市域河道消除黑臭和劣Ⅴ类的任务。开展主要入江河流排口专项整治，推进实施入河排污口监测全覆盖工作。推进污水厂提标改造工作，完成工业污水厂太湖新地标提标改造工作，对确定实施工程措施提标改造的华丰等5家污水处理厂，督促进一步加快工程进度，确保2020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提标改造任务。做好水功能区调整划分，实现水功能区与水环境质量控制断面整合，做好新增国省考断面基准年基础性工作及达标整治，为“十四五”良好开局奠定基础。

四、聚焦净土保卫战。围绕“摸清底数，预防污染，严控风险，扩大修复”总体思路，全面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持续推进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全面做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持续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工作，持续推动企业用地调查第二阶段招投标工作，开展采样分析和数据集成工作。**强化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加强疑似污染地块的管理，进一步排查完善疑似污染地块清单。加强腾退工业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督促相关责任人及时开展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加强与工业和信息化、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联动，严把土壤环境风险关，坚决保证污染地块百分之百的安全利用。

五、聚焦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优化生态空间、提升生态品质，打造生态城市。**打造生态名片**，确保今年成功创建省级生态市。**强化红线管控**，进一步督促强化生态建设，扩大保护面积，

完善源头管控。全面完成覆盖拉网式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试点工作及市级、省级验收任务。**构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进一步量化实化优化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分档分级考核，完善上下联动、分级负责、条块结合、齐抓共管的责任体系，持续增加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节能减排等约束性指标在高质量发展考核中的权重。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完善环境信用评价制度和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制度，对环保失信企业执行限制市场准入、差别化水电气价格等联合惩戒措施。健全生态环境监测和评价制度，探索实施生态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推动各镇街园排查和制定水气地图。

六、聚焦执法能力建设。坚持对违法行为“零容忍”，坚决落实查清问题、查处违法、查明责任，持续推动“全员参与、全过程参与”大比武模式，镇街园、机关部门、监测站、大队分局等全体部门结合各自职能工作全面参与，争取在全国执法大比武中名列前茅，在省执法比武中确保前三，进一步强化环保网格化管理，打通执法“最后一公里”，全面打造最严生态管控区。**强化问题整改**，确保完成中央、省等各级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和销号，围绕污染防治平台问题线索，持续开展“自曝自查自改”，强化督查跟踪督办，打造长效工作机制。**强化技防建设**，持续推进企业用电工况建设，实现对企业生产设施和治污设施用电数据、运行工况进行24小时不

间断监测。**强化信访压降**，推进信访压降攻坚战，全力压降省级以上信访，推动完善领导包案下访、企业约谈整改、问题通报交办、问题销号等系列制度，全面实现突出问题有效化解。**强化专项整治**。持续推进“绿刃”、“绿盾”“印染行业”“江河碧空”等重点专项执法，推进行业企业规范化。**强化司法联动**。充分借助省高院在江阴设立长江流域环境资源第一法庭的契机，推动刑事司法和行政执法联动衔接，加大环境违法行为的处罚、曝光力度。全面建立每月联动、每季度共商、信息共享工作制度。

七、聚焦服务绿色发展。坚持实事求是的态度，统筹兼顾两手发力，正确对待历史遗留问题，为环保守法的民营企业谋出路。**健全服务机制**。提升服务能力和本领，完善支持民营企业办法措施。搭建沟通零障碍“连心桥”，健全“企业环保接待日”，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持续深化绿色联盟工作机制。**精细服务手段**。全面推进减少审批许可、加强帮扶指导、完善环境政策等重点举措。实施差别化精细化监管执法，对正常经营环保守法的企业降低执法频次，列入环保信任企业；对整改提升到位的企业，加强服务力度，推进企业更规范，环保管理水平再提升；对于整改无望、环保问题突出的企业严格实施淘汰，严肃依法查处、顶格处罚。**提升服务水平**。积极创新环境经济政策，加大对企业的支持力度，推动加快完善和落实促进绿色发展的价格机制。落实环境政策助推企业发展，对于一般违法问题、没有造成环境直接影响

行为的问题，建立整改承诺教育制度，为企业整改留足时间和空间。围绕“三线一单”核心，全面推进区域规划环评。深化预警黑名单制度，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八、聚焦防范环境风险。着力防范环境安全风险，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高度统一、工作上高度协调，不打折扣、不讲条件、不要犹豫，全面构筑生态安全屏障。**严格履职到位**，紧扣各部门单位日常安全工作清单，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狠抓专项行动**。围绕环境安全领域全面出击、依法整治。全面推进环境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厂中厂整治雷霆行动、化工企业环境隐患排查、固废危废大排查大整治、危化品废弃物排查、环境应急事故处置、核与辐射环境安全排查等专项行动，以更高标准、更严态度、更实举措，进一步推动大排查大整治，要深入推进真正做到“问题见底、整改彻底”。**建立长效机制**。完善排查整改机制，部署开展好各项专项行动，进一步规范企业自查申报登记和乡镇检查，并及时引导第三方机构开展检查。加强联动合作，定期组织联合执法，及时发现违法违规环境、安全等问题，依法严厉查处。强化调度共商机制。建立工作周报制度。定期向应急部门移交安全问题线索，调度安全集中整治中无手续、无安全评价情况，实施跟踪执法管理。

九、聚焦体制机制改革。以改革破瓶颈，优化管理手段、

提升治理能力。**加大环评改革**。持续实施有条件审批，开展容缺审批、零土地技改，全面推进高新区审批权下放试点改革，全面推进简政放权。**实施减排改革**。落实减排与“财政、审批、总量平衡”挂钩，落实总量减排刚性任务，建立环境质量为核心的工作导向。**推进排污证改革**。完善排污证管理，完善排污许可证企业日报月报信息公开，推进企业落实“自行监测、自我管理、自证守法”。**压实网格化改革**。强化网格化管理，督促属地配足配强环保专业人员，各镇街园要环保执法机构，各村、社区要配备环保巡查人员，要确保打通执法“最后一公里”和环保巡查管理“最后一米”。

十、聚焦基础能力建设。全面提升优化基础设施建设，围绕问题短板、制约瓶颈，做实、做细、做深，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提升污染物处置能力。督促推进一般工业固废处置能力建设，完成秦望山产业园危废 2 期项目建设，危险废物焚烧处置能力达到 2 万吨/年、填埋处置能力达到 4 万吨/年。医疗废弃物处置能力达到 1000 吨/年。

健全监测监控能力。强化对工业集聚区的监测监控，加强污染源排放自动监控与预警，持续升级“天网工程”，加密自动监测点位，逐步完善超级站、建设南菁中学 VOCs 监测点，建设固定式和移动式机动车尾气遥感在线监测等。

强化生态载体建设。加快推进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工作，督促各镇街园积极推进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完成村庄生活污水集中整治的村，必须落实 50%以上的污水零直排区。推进生态镇村建设。

十一、**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扛起首位之责，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牢记初心使命、推进自我革命，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省委巡视江阴反馈问题整改作为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抓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任务。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规范局内党员政治生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确保上级重要指示批示和无锡局各项决策部署在我局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坚持“三会一课”。以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为抓手，持续抓好政治理论的学习，尤其是局中心组的学习和各支部的集中教育学习，制度化开展好“基层党组织统一活动日”，不断丰富完善活动的内容，使之成为广大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和化解环境矛盾的桥头堡。

坚定夯实基础。推动成立机关党委，以便于进一步理顺

和无锡市局机关党委、江阴市委组织部等上级党委机关的关系，确保环保系统垂直后党建工作的无缝对接。持续强化群团工作，开展好“阳光扶贫”和对扶贫村的帮扶工作。继续推进“产业绿色发展联盟联合党支部”活动，为江阴企业实现绿色发展助跑加力；督促党员干部定期到村和社区开展系列活动；继续做好党员发展工作；高标准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星级化创建工程，年内力推机关、大队和监测站党支部均达到五星级的标准。

十二、聚焦环境宣传。不断创新宣传工作，壮大生态环境保护事业统一战线，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舆论支撑和保障。

突出宣传重点。继续策划组织好例行新闻通气会，加强舆情研判和口径研讨，主动设置议题，及时回应社会关注热点，把握舆论主导权。组织伴随式采访活动，讲好江阴生态环境保护故事，温暖人心、增强信心、凝聚同心。利用好政务新媒体平台，打造生态环境信息权威发布平台、污染治理成果重要展示平台、优秀生态文化交流传播平台、社会宣传活动上下互动平台。

彰显特色亮点。及时发现治污攻坚阶段性的亮点工作、特色工作，并进行宣传报道。加强部门联动，形成宣传合力。与相关部门联动，整合优势力量，全力推动环境保护宣传工作进机关、进小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公园、进商铺，呈现出立体化、生活化、场景化的全覆盖格局，增强宣传效果。

建好宣传队伍。组建宣传报道员队伍，定期对新闻报道员进行业务能力培训，提高宣教队伍的综合素质。注重求新、求精，增强宣传报道现场感。

生态环境保护任务艰巨，推动生态环境持续好转仍须要久久为功、持续发力。下一阶段，我们要持续保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的定力，坚持依法依规监管、有力有效服务，积极响应江阴市委王书记“六心”号召，以长江大保护为主抓手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全力当好长江大保护的排头兵和主力军，努力交出岸线治理、生态建设、绿色发展的高分答卷。

第二部分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部门 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1222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6120.57
1. 一般公共预算	12229.31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6108.7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5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784.8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007.9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12229.31	当年支出小计			12229.31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12229.31	支出合计			12229.31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12229.3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12229.31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6120.57
	专项收入	6108.74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12229.31	6120.57	6108.7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229.31	一、基本支出	6120.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6108.74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12229.31	支出合计	12229.3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2229.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6.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784.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952.95
2110101	行政运行	953.4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999.52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31.89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31.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7.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7.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7.12
2210202	提租补贴	456.52
2210203	购房补贴	254.33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6,120.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2.63
30101	基本工资	566.13
3010101	国标工资	566.13
30102	津贴补贴	1,560.26
3010201	医疗补贴	1.02
3010202	特殊岗位津贴	23.76
3010203	行政单位津贴补贴	878.69
3010206	临时性补贴	13.07
3010207	警衔补贴	

3010208	在职人员购房补贴	254.33
3010209	在职人员提租补贴	389.39
30103	奖金	1,463.98
3010301	十三月工资（年度考核奖）	47.18
3010302	目标绩效考核奖及休假补贴等	1,416.8
3010399	其他	
30106	伙食补助费	83.95
3010601	午餐补贴	83.95
30107	绩效工资	326.78
3010701	事业单位基础性绩效工资	165.19
3010702	事业单位奖励性绩效工资	161.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
3010801	养老保险费	2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5.5
3010901	职业年金	14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85
3011001	医疗保险缴费	125.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6
3011201	失业保险费	1.71
3011202	工伤保险费	3.78
3011203	生育保险费	1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7.12
3011301	住房公积金	297.12
30114	医疗费	7.1
3011401	在职职工医疗费	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9.4
3019901	编外用工经费	419.4
3019999	其他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6.15
30205	水费	6
30206	电费	1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4	租赁费	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40
3022401	被装购置(采购)	40
3022402	被装购置(非采购)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8.67
3023901	上下班交通补贴	85.2
3023902	车改补贴	63.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48

3029901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232.28
3029902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补足部分	3
3029903	车辆经费	89.1
3029904	老干部费用	
3029908	离退休老干部专项	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97
30301	离休费	
3030101	离休金	
3030103	离休人员其他支出	
3030104	离休人员提租补贴	
30302	退休费	72.17
3030203	退休人员其他支出	
3030204	退休人员提租补贴	67.13
3030206	退休人员交通补贴	5.04
30304	抚恤金	
3030401	丧葬费	
3030402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501	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	
3030502	羁押对象费用	
3030503	其他人员生活补助	

30307	离退休职工医疗费	
30308	助学金	
3030801	助学金	
3030802	青少年业余体校学员伙食补助费和生 活费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8
3039901	儿童医疗统筹费	3.4
3039902	幼托管理费	0.4
3039999	其他	
310	资本性支出	15.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82
3109901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15.82
3109902	其他资本性支出（非采购）	
312	对企业补助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2,229.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6.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784.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952.95
2110101	行政运行	953.4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999.52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31.89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31.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7.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7.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7.12
2210202	提租补贴	456.52
2210203	购房补贴	254.33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6,120.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2.63
30101	基本工资	566.13
3010101	国标工资	566.13
30102	津贴补贴	1,560.26
3010201	医疗补贴	1.02
3010202	特殊岗位津贴	23.76
3010203	行政单位津贴补贴	878.69
3010206	临时性补贴	13.07
3010207	警衔补贴	
3010208	在职人员购房补贴	254.33
3010209	在职人员提租补贴	389.39
30103	奖金	1,463.98

3010301	十三月工资（年度考核奖）	47.18
3010302	目标绩效考核奖及休假补贴等	1,416.8
3010399	其他	
30106	伙食补助费	83.95
3010601	午餐补贴	83.95
30107	绩效工资	326.78
3010701	事业单位基础性绩效工资	165.19
3010702	事业单位奖励性绩效工资	161.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
3010801	养老保险费	2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5.5
3010901	职业年金	14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85
3011001	医疗保险缴费	125.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6
3011201	失业保险费	1.71
3011202	工伤保险费	3.78
3011203	生育保险费	1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7.12

3011301	住房公积金	297.12
30114	医疗费	7.1
3011401	在职职工医疗费	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9.4
3019901	编外用工经费	419.4
3019999	其他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6.15
30205	水费	6
30206	电费	1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4	租赁费	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40
3022401	被装购置(采购)	40
3022402	被装购置(非采购)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8.67
3023901	上下班交通补贴	85.2
3023902	车改补贴	63.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48
3029901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232.28
3029902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补足部分	3
3029903	车辆经费	89.1
3029904	老干部费用	
3029908	离退休老干部专项	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97
30301	离休费	
3030101	离休金	
3030103	离休人员其他支出	
3030104	离休人员提租补贴	
30302	退休费	72.17
3030203	退休人员其他支出	
3030204	退休人员提租补贴	67.13
3030206	退休人员交通补贴	5.04
30304	抚恤金	
3030401	丧葬费	
3030402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501	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	
3030502	羁押对象费用	
3030503	其他人员生活补助	
30307	离退休职工医疗费	
30308	助学金	
3030801	助学金	
3030802	青少年业余体校学员伙食补助和生活费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8
3039901	儿童医疗统筹费	3.4
3039902	幼托管理费	0.4
3039999	其他	
310	资本性支出	15.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82
3109901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15.82
3109902	其他资本性支出（非采购）	
312	对企业补助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 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59.10	131.10		89.10		89.10	42.00	5.00	23.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110101	行政运行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注：此表为空表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726.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6.15
30205	水费	6
30206	电费	1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4	租赁费	4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40
3022401	被装购置(采购)	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8.67
3023901	上下班交通补贴	85.2

3023902	车改补贴	63.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01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232.28
3029902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补足部分	3
3029903	车辆经费	89.1
3029908	离退休老干部专项	7.1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

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634.98
一、货物 A		被装购置(采购)	被服	集中采购	40
	江阴市餐饮油烟监督管理系统和防爆执法记录仪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仪器仪表		16.16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6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2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集中采购	0.22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集中采购	0.22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打印设备	集中采购	1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打印设备	集中采购	0.5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打印设备	集中采购	0.3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打印设备	集中采购	1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0.25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0.75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1.25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复印机	集中采购	0.7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录音外围设备	集中采购	0.25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台式机	集中采购	1.9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台式机	集中采购	1.14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台式机	集中采购	3.04
		其他资本性支出（采购）	照相机及器材	集中采购	1.5
	杀毒软件续保（三年）项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其他计算机软件	集中采购	38
	生态环保专项资金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	集中采购	200
	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环境监测仪器及综合分析装置	集中采购	30
	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环境监测仪器及综合分析装置	集中采购	75

	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环境监测仪器及综合分析装置	集中采购	50
	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环境监测仪器及综合分析装置	集中采购	60
	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环境监测仪器及综合分析装置	集中采购	75
	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环境监测仪器及综合分析装置	集中采购	35
二、工程 B					
三、服务 C					

注：1. 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 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 阴 市 生 态 环 境 局 2020 年 度 收 入 、 支 出 预 算 总 计 12229.31 万 元 ， 与 上 年 相 比 收 、 支 预 算 总 计 各 增 加 3124.17 万 元 ， 增 长 34.31%。 其 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2229.3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2229.3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2229.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24.14 万元，增长 34.3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住房补贴、提租补贴、新职工住房补贴、养老金与职业年金等政策性调整增加；污染源远程监控运维、“263”及“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办公经费、江阴市餐饮油烟监督管理系统和防爆执法记录仪、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根据《江阴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及《江阴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相关要求，2020 年完成有机废气综合治理煤堆场封闭及燃煤锅炉淘汰，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实现整治，达标排放及污染减排等年度目标任务、聘请公职律师专项服务费、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省级绿色学校创建费、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费、完成上级任务要求委托第三方服务费等项目支出增加。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2229.31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6.51 万元，主要用于环保局行政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与职业年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51.07 万元，减少 10.47%。主要原因是养老金政策性调整。

2. 节能环保（类）支出 10784.84 万元，主要用于环保局行政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的人员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及开展环保业务而发生的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008.91 万元，增长 38.7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污染源远程监控运维、“263”及“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办公经费、江阴市餐饮油烟监督管理系统和防爆执法记录仪、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

行费、根据《江阴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及《江阴市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相关要求，2020年完成有机废气综合治理煤堆场封闭及燃煤锅炉淘汰，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实现整治，达标排放及污染减排等年度目标任务、聘请公职律师专项服务费、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省级绿色学校创建费、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费、完成上级任务要求委托第三方服务费等项目支出增加。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1007.97 万元，主要用于环保局行政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与新职工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66.35 万元，增长 19.77%。主

要原因是住房补贴、提租补贴、新职工住房补贴政策调整增加。

4.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6120.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0.42 万元，增长 4.9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住房补贴、提租补贴、新职工住房补贴、养老金与职业年金等政策性调整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6108.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33.75 万元，增长 86.53%。主要原因是污染源远程监控运维、

“263”

及“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办公经费、江阴市餐饮油烟监督管理系统和防爆执法记录仪、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根据《江阴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及《江阴

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相关要求，2020 年完成有机废气综合治理煤堆场封闭及燃煤锅炉淘汰，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实现整治，达标排放及污染减排等年度目标任务、聘请公职律师专项服务费、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省级绿色学校创建费、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费、完成上级任务要求委托第三方服务费等项目支出增加。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12229.3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229.31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资
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
说明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12229.31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6120.57 万元，占 50.05%；

项目支出 6108.74 万元，占 49.95 %；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
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
预算

12229.3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124.17 万元，增长 34.31 %。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污染源
远程监控运维、“263”及“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办公
经费、江 阴市餐饮油烟监督管理系统和防爆执法记录仪、实
验室及监 测自动站运行费、根据《江阴市“两减六治三提
升”专项行动 实施方案》及《江阴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
作计划》的相 关要求，2020 年完成有机废气综合治理煤堆场
封闭及燃煤锅 炉淘汰，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实现整
治，达标排放及 污染减排等年度目标任务、聘请公职律师专
项服务费、环境 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省级绿色学校创建费、
重点企业清洁生 产审核评估费、完成上级任务要求委托第三
方服务费等项目 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 阴 市 生 态 环 境 局 2020 年 财 政 拨 款 预 算 支 出 12229.31 万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24.17 万元，增长 34.31%。主要原因是污染源远程监控运维、“263”及“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办公经费、江阴市餐饮油烟监督管理系统和防爆执法记录仪、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根据《江阴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及《江阴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相关要求，2020 年完成有机废气综合治理煤堆场封闭及燃煤锅炉淘汰，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实现整治，达标排放及污染减排等年度目标任务、聘请公职律师专项服务费、环境违法行为举报

奖励、省级绿色学校创建费、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费、完成上级任务要求委托第三方服务费等项目支出增加。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9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27 万元，减少 16.44%。主要原因是国家政策规定。

2、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45.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9 万元，增长 4.44%。主要原因是国家政策规定。

（二）节能环保支出（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53.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3 万元，减少 1.25%。主要原因是 人员退休。

2.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项) 6999.52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189.05万元, 增加 2.78%。

主要原因是污染源远程监控运维、“263”及“散乱污”企业专项 整治办公经费、江阴市餐饮油烟监督管理系统和防爆执法记 录仪项目支出增加。

3.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支出 2831.89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专项资金支出(有机废气治理、燃煤锅炉淘汰或清洁能源替代改造项目补助、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费、省级绿色学校创建费、江阴市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聘请公职律师专项服务费等)增加。

(三)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97.12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0.91万元, 减少 0.31%。主要原因是: 人员退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56.52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97.18万元, 增长 27.04%。主要原因是: 根据住房公积金政策, 职工工资基数与比率调整导致提租补 贴增加。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54.33万 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70.08万元, 增长 38.04%。主要原因是: 根据住房公积金政策, 职工工资基数与比率调整导致新职工 购房补贴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 阴 市 生 态 环 境 局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 算

6120.57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378.60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

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741.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预算 12229.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24.17 万元，增长 34.3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住房补贴、提租补贴、新职工住房补贴、养老金与职业年金等政策性调整增加；污染源远程监控运维、“263”及“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办公经费、江阴市餐饮油烟监督管理系统和防爆执法记录仪、实验室及监测自动站运行费、根据《江阴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及《江阴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相关要求，2020 年完成有机废气综合治理煤堆场封闭及燃煤锅炉淘汰，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实现整治，达标排放及污染减排等年度目标任务、聘请公职律师专项服务费、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省级绿色学校创建费、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费、完成上级任务要求委托第三方服务费等项目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预算 6120.5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78.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741.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

“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9.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7.96%；公务接待费支出 4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2.0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89.1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89.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

费预算支出 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组织大型培训计划。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726.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6 万元，降低 0.81%。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634.9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634.9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3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5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12 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951.69 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2229.3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